

名著名译插图本·精华版

呼啸山庄

〔英〕爱米丽·勃朗特 著

插图

UTHERING HEIGHTS 名著·名译



呼啸山庄

人民文学出版社



—— 名著名译插图本 · 精华版 ——

呼啸山庄

〔英〕爱米丽·勃朗特 著

张 玲 张 扬 译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Emily Brontë
Wuthering Heights

根据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呼啸山庄 / (英) 勃朗特 (Brontë, E.) 著; 张玲,
张杨 译. -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插图本: 精华版)

ISBN 978 - 7 - 02 - 007096 - 1

I. 呼… II. ①勃…②张…③张…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58855 号

责任编辑: 吴继珍

装帧设计: 何 婷

责任印制: 周小滨

呼啸山庄

Hu Xiao Shan Zhuang

[英] 爱米丽·勃朗特 著

张玲 张杨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 100705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14 千字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125 插页 1

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20000

ISBN 978 - 7 - 02 - 007096 - 1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前 言

英国作家大都多产,像我国曹雪芹、蒲松龄、吴敬梓等巨匠,凭一部小说而享万世之名,似不多见。爱米丽·勃朗特,仅以一部《呼啸山庄》这样普通篇幅的长篇小说,而占英国小说史上不可删除的一页,则更为醒目。

勃朗特这一姓氏,中国读者早不陌生。通常在此姓下,有夏洛蒂、爱米丽和安妮三位,人称“三姐妹星座”。她们高踞文学星空,壮丽璀璨。在我国,爱米丽的知名度,较其姐夏洛蒂,也就是小说《简·爱》的作者,迄今尚逊一筹,然而这位女作家及其作品的“含金量”,却似不应仅以一时草率权衡。

如果给爱米丽编制年谱,大约一页篇幅即已绰绰有余:她一八一八年生在约克郡的桑顿,比其姐夏洛蒂少长仅十八个月;和夏洛蒂一样,出身于英格兰苦寒山地一个多子女的教区牧师之家。她不到两岁时随全家迁至同郡的霍渥斯,三岁丧母,像她的姐妹一样,在鳏居的父亲和终生未嫁的姨母教养之下成长。六岁开始,零星受过一些教会慈善性女子寄宿学校教育,十九岁在哈利法克斯劳希尔女子学校任教六个月。二十四岁时,曾到比利时布鲁塞尔一家女子寄宿学校求学八个月,专习法文、德文、音乐、绘画。她属于早熟天才的类型;十一二岁开始习作诗文,二十七八岁创作《呼啸山庄》,于完成后一年出版;此前一年还与夏洛蒂和安妮共同出版了一部诗歌合集。为避时人对“妇人而为文”的刁难,三姐妹均以男性化名为笔名,爱米丽所署,是埃利斯·贝尔。她的诗和小说,当时并未赢得理解和赏识。她终生未婚,因患肺结核病不治,三十岁即辞世,生平事迹鲜为人知。

爱米丽·勃朗特像她的姐妹一样,在其短暂一生,始终处于多重劣势之下从事文学实践。所谓多重劣势,主要包括家境清贫,常需为个人求学和生活出路忧心;生为女子,幼失慈母,常遭性别歧视和家

务之累；此外就是穷困和疾病带来的早夭。在这些方面，如果说爱米丽和她的姐妹尚有不尽相同之处，那也只是程度更甚。另外两点，就是她比夏洛蒂短寿以及她比夏洛蒂和安妮都更赋有诗人气质和内在生活；而更为可叹的是，由于早夭，她那身后鹊起的文名，未曾给她那颗敏感孤寂的心带来些许安慰。

尽管据说爱米丽的祖父和收养他的叔父曾经有过希思克利夫那样的身世之谜，《呼啸山庄》却不像《简·爱》等勃朗特小说，它的主要情节不是以作家经历为蓝本，而是充溢浓郁浪漫激情的虚构。读书评论界对它的理解与阐释，也向来呈多元化。它通篇像是带血腥气的恩仇故事；也有人将它看做表现压迫与反抗的写实作品，或是交织激烈情感的爱情罗曼司。二十世纪以来，各种现代主义和现代主义后的批评，如心理分析、文本分析、女权主义、结构主义、解构主义、新历史主义，都从不同角度对这部小说做不同解释，使它成为恒温不降的研究热点，以至对文本中很多细节，如男女主人公究竟有无血缘关系、它的内容与作家本人感情生活的关系等，都曾大做文章。

任何一件文学艺术作品，本来就可有不同理解和阐释，越是珍品，由于其复杂性和特有魅力，就越易引发分歧。此处，以译者之蒨陋，认为模糊文艺学的一些原理，确实可资运用。也就是说，鉴于作家本人艺术思维及其所表现生活的复杂性，作品中的价值相应就会表现为多义性、争议性，加之接受一方各人立场观点和审美素养有异，因此不可能、也无要求对作品得出完整划一的理解和感受；如此，将各种理论、方法的理解互为参照，得出更全面准确的认识，反而可以避免接受上的片面化和绝对化。据此，我们反躬自问，对于《呼啸山庄》尽管百家说议，这部小说引人注目之处究竟何在？窃以为，那就是一对两小无猜伴侣舍生忘死的恋情。凯瑟琳对林顿允婚后的两句话说得好：“我爱他（指希思克利夫）并不是因为他长得漂亮，而是因为他比我更像我自己。”这种整个灵魂的合二为一，与我国民间常言的“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可谓分毫不爽。他们的恋情，爱与恨交织，欢乐与痛苦并存，但却屡遭摧残与阻挠而不熄灭，原因正在于此。爱米丽处理这一恋情，主要是以散文诗的笔触描述，以风景画的

背景衬托,以奇幻的梦境渲染。这也就是这部小说的主要艺术特色。

如果穿过爱情故事的岩层继续深入,立即会接触到更深的一层,那就是有关人与自然的关系。凯瑟琳对保姆解说自己的梦境时说,天堂不是她的家,在那里,她一心只想回到荒原。她与希思克利夫之所以相像得难解难分,正因为他们同为荒原(也就是大自然)之子,他们同属于尚未被文明驯化、野性十足、保持了更多原始人性与情感的人。他们的恋情,与荒原上盛开紫花的石楠共生,浑然天成,粗犷奔放,顽强对抗虚伪的世俗文明,象征着人与自然的合一。凯瑟琳背叛希思克利夫而误嫁林顿,虽使世俗文明稍逞一时之威,并未切断他们之间本质的联系。他们死后,肉体同归泥土,灵魂遨游荒原,代表了人向自然的归复,天人合一的永恒。这是艾米丽·勃朗特本人宇宙观、世界观的体现。

夏洛蒂和传记作者告诉我们,艾米丽生性独立、豁达、纯真、刚毅、热情而又内向。她颇有男儿气概,酷爱自己生长其间的荒原,平素在离群索居中,除去手足情谊,最喜与大自然为友,从她的诗和一生行为,都可见她天人合一宇宙观与人生观的表现,有人因此而将她视为神秘主义者。其实人与自然的关系,从来就是人类文明史上重要的命题,艾米丽不过是步历代哲人、隐者、科学家、艺术家后尘,通过生活和创作,身体力行地探寻着人与自然的关系。

由于艾米丽一生经历简短,她既未受完整系统教育,又没有爱情婚姻实际体验,人们对于她能写出《呼啸山庄》这样深刻独特的爱情绝唱也曾疑惑不解。对这一问题,早有人以“天才说”做出解释,而经过百余年的研究考据,传记作者和评论家又提出了更加令人信服的凭据。艾米丽以及她的姐妹,虽然生长在苦寒单调的约克郡,她们的父亲帕特里克·勃朗特却来自北爱尔兰,母亲玛丽亚·勃兰威尔是康沃尔人。这一对父母所属民族的祖先,同属具有冲动浪漫气质的凯尔特人,而且二人都不乏写诗为文的天分:帕特里克又一向怀有文学抱负,曾自费出版诗集;玛丽亚出嫁前写给帕特里克的情书,也是文采斐然。继承了父母的遗传基因,又受到荒原精神的陶冶哺育,艾米丽的艺术天才无疑并非无源之水;而且她家那座荒原边缘上的牧师

住宅,外观虽然冷落寒酸,内里却因几个才智过人的子女相亲相携而温馨宜人。他们自幼相互鼓励、切磋,以读书写作为乐。这一方面大大冲淡了物质匮乏之苦;同时也培养锻炼了他们的写作功力。爱米丽的写作,从诗开始,她在着手创作《呼啸山庄》之前十六七年间,陆续写出习作诗文《贡代尔传奇》和短诗,如今所见,仅近二百首诗。姑且不论它们本身的艺术价值,这些文字起码也是创作《呼啸山庄》这部不朽之作的有益准备。换言之,她写《呼啸山庄》,是她写诗的继续。她的诗,真挚、雄劲、粗犷、深沉、高朗,这也是《呼啸山庄》的格调。

译者十余年前在一篇文章^①中曾提及,《呼啸山庄》是一部纯诗人写的小说,而不是哈代那样诗人兼小说家、更不是狄更斯那样纯小说家写的小说。就传统写实小说的基本要素人物和情节来说,《呼啸山庄》中的人物只有男女主人公最为突出,而且实际上是他们二人的感情特征最为突出——而人的感情又本应是诗的首要元素。小说中其他人物,则缺乏像他们一样深刻强烈的感情内涵,因此大多淡而无味甚至不尽合乎常理。如伊莎贝拉之爱希思克利夫和小凯茜之爱小林顿,都是作家自己牵强作伐。唯有希思克利夫和凯瑟琳,真实、天然,充满魅力,兀立于其他人物之上,紧紧抓住读者,令人无暇挑剔、苛责。在结构方面,作为小说主体的爱情故事,发展到二人诀别,凯瑟琳长逝,似乎高潮已过,随后希思克利夫继续经受感情煎熬并向林顿、恩肖两家报复,应是从高潮至结尾的下坡路,到他五天四夜绝食梦游,则是一个回头浪,故事也就近于尾声,而这其间却穿插设计了大量第二代人的爱情纠葛,最后还布置了遥遥在望的大团圆,使本可精彩的结尾泛起了泡沫。爱米丽在这里似乎脱离了作诗而落入编写小说的迷阵。这恰从反面证明,爱米丽本为诗人,写诗,不论是以韵文还是散文,才是她的强项,《呼啸山庄》正是她以散文写的诗,它的巨大成功、突出魅力以及其中一些败笔,都源出于此。

通过写诗走上小说创作,不少作家都是这条路上的过来人;而再

① 原文题为《艾米莉·勃朗特的诗——〈呼啸山庄〉创作的源泉》。载于《外国文学评论》1988年第4期。

通过小说而充分展露一向未得尽展的诗才,爱米丽却得说是一个鲜见的实例。昔人曾将波兰音乐家肖邦称为钢琴诗人,我们以此对应,也可将爱米丽·勃朗特称为小说诗人。她超然物外,不计功利,在简短三十年的一生,仿佛只为写作而活,而且终于在写作中无意间实现了自我,也永葆了自我。她的时代,与我们已相去遥远,她的毕生因年轻而血气方刚,她的作品因诗化而夸张极端,这使即将跨入二十一世纪的人也常感惶惑、犹豫;但是,在物质文明不断进步发展的另一侧面,有识之士出于对物欲横流、人性歪曲和自然破败的忧患,则在一次次呼唤人间真情和回归自然,《呼啸山庄》的曲调,也总能与这常作呼唤的一代代新声和谐共振——这大约就是这部小说永远的“现实”意义。

张 玲

一九九八年三月七日北京双榆斋

第一卷

第一章

一八〇一年——我拜罢房东刚刚回来——这位离群索居的芳邻往后还够让我麻烦的呢。这一带地方的确是妙不可言！我看整个英格兰再也找不出这么远隔尘嚣的安身之处了。真是厌世者得其所哉的天堂——而希思克利夫先生和我又刚好凑成一对儿，可以共享这一派荒寂。好一个顶刮刮的伙伴！我骑马走上前去就望见他那一对黑眼睛，满腹狐疑地觑在眉毛底下；待我报出自家姓名，他更是决心设防，将那些插在背心里的手指头往里插得更深。在这样一种阵势之下，他很难设想，我对他是心怀何等的热忱。

“你是希思克利夫先生吗？”我问他。

点了一下头就算是回答。

“先生，我是洛克伍德先生，你的新房客。我刚一到达就不揣冒昧立刻前来拜访，是想表明，我一再恳求希望租下画眉田庄，没有给你造成不便。我昨天听说，你原先曾经有些担心——”

“画眉田庄归我所有，先生，”他不觉一愣，打断我的话头说，“要是我挡得住，我绝不允许什么人给我造成不便——进来！”

“进来”这两个字是从牙缝里挤出来的，表示的是“滚蛋！”的意思。甚至他倚着的那扇门，对这两个字也并未应声启动。我想正是此情此景让我决定接受他的邀请，因为我觉得，一个比我自己还要落落寡合得出奇的人，倒也很有点意思。

他看到我那匹马的前胸都快要蹭到栅栏了，才当真伸手打开链门，然后阴沉着脸领我走上甬道。我们走进院子的时候，他大声呼叫：

“约瑟夫，把洛克伍德先生的马牵过去；再拿点酒来！”

“我想这大概就是咱们全班家仆了吧，”这一声双料的命令使我作如是想。“怪不得石板缝里长了草；牛成了仅有的篱笆修剪工。”

约瑟夫年纪不小了，不对，是个老人，也许还很老，尽管精神矍铄，身体健壮。

“老天爷帮帮俺们吧！”他从我手里把马牵过去的时候，憋着一肚子火气压低嗓门自言自语，一边说还一边朝我脸上扫了一眼，那副愁眉苦脸的样子，让我不得不慈悲为怀，设想他必定是需要神力来帮助消化他那顿饭食，所以他那脱口而出的虔心求告和我的不速而至并无瓜葛。

“呼啸山庄”是希思克利夫先生住宅的名字。“呼啸”是当地一个意味深长的形容词，用来描绘在狂风暴雨恣意肆虐的天气，它坐落的处所那种喧嚣噪乱的情景。其实这里想必是一年四季空气明净，清新爽朗。你只要看一看房子尽头那些疏疏落落、干枯低矮极力倒向一边的枞树，还有那朝一边伸着细枝、好像在向阳光求乞的荆棘，就会想见从山那边刮过来的北风的那股劲头了。幸亏建筑师有先见之明，把房子造得结结实实：狭窄的窗户都深深地砌在墙壁里面，房子的四角都有巨大突出的石块护卫着。

迈进门槛之前，我站住观赏了一下房子前脸上大肆装点的那些奇形怪状的雕饰，特别是正门周围的那些。在门楣上方那一大堆碎裂的鸢头飞狮和不知羞臊的小男孩^①中间，我看出了“一五〇〇”这个年份和“哈顿·恩肖”这个姓名。我本想来一点儿评说，再向这位乌云满面的房东打听出点儿这个地方的简史，可是他站在门口的那副姿态，就像是要求我要么赶快进去，要么干脆一走了之，而我可不想尚未登堂入室一窥奥秘，就撩拨得他更加不耐。

一迈步我们就进了这一家的起居室，根本没有什么穿厅或过道：这里他们美其名曰“堂屋”。通常堂屋总包括厨房和客厅，不过在呼啸山庄，我看厨房整个给挤到别的地方去了；至少我听出来在尽里边有人咕咕哝哝地说话，还有锅碗瓢盆叮叮当当的响声；而且在大炉子那边，我看不出什么烤、煮或是烘的迹象，也看不见墙上挂着什么怪

① 指裸体小天使。

光瓦亮的铜煎锅和锡漏勺。屋子的一头，确实倒是映照出了堂堂皇皇的光和热，因为那儿有一口又宽又大的橡木橱，上面摆着一些巨大的白镏盘，中间还夹着银壶、银杯，一排高出一排地一直码到了屋顶。这里的屋顶从没装过顶棚，整个内里结构只要留神尽可一览无余，只有一处地方给放着燕麦饼、一串串牛腿、羊肉和火腿的支架挡住了。壁炉上面挂着各式各样粗制滥造的旧枪和一对马枪，壁架上一溜摆了三个涂得花里胡哨的茶叶桶作为装饰。地面是光滑的白石板。几把椅子都是高背的，结构简陋，漆成绿色。在背亮的那一边，还藏着一两把笨重的黑椅子。橱柜下面的拱洞里卧着一条猪肝色短毛的大母猎狗，四周围着一群汪汪乱叫的小狗崽儿，还有几条狗则在另外一些隐蔽处所蹿进蹿出。

这房子和家具如果是一个普通北方庄稼人的，倒也不算希罕；这种人常常是生就一副倔强的面容，穿着过膝短裤，扎着绑腿，使两条腿显得又粗又壮。如果你在晚饭后挑好时间去，那么在这一带山区方圆五六英里到处都会看到这种人：坐在圈手椅里，面前的圆桌上放着一大杯冒泡的麦酒。但是希思克利夫先生与他的住所和生活方式却形成一种奇特的反差。从外貌看，他是个黑皮肤的吉卜赛人，从服装和举止看又是位绅士——也就是像许多乡绅一样的绅士：也许颇有点不修边幅，不过还不至于看着使人觉得不大得体，因为他的身材挺拔，相貌端正，而且还带点郁郁寡欢的神气，有人也许会觉得这是他因教养不足而显得自大——我对他则心生一丝同情，觉得并不是那么回事；我凭直觉知道，他矜持的根源出自讨厌矫揉造作地表露感情——讨厌将彼此的情意表露在外。他或爱或恨，同样都是深藏不露，而且他又把为别人所爱所恨，都视作对他的冒犯——不行，我这样离题太远了——我这是把自己的一套想法肆意扣在他的头上。希思克利夫先生遇到可能交上的朋友，会不伸出手来，这和我也会这样做的理由可能完全不同。就让我总想着我的脾气差不多得说是独一无二算了：我亲爱的母亲过去常说，我一辈子也不会有一个舒适温馨的家，而且刚好在今年夏天，我就证明了自己不配有这样的家。

那时候我在海边享受了一个月的好天气，和一个极其迷人的姑娘殷勤为伴，她尚未对我属意的那阵儿，在我眼里真是仙女一般。我

言谈中间“从来没有吐露过我的爱情”^①，可是如果说眉目自能传情，那么最不开窍的傻瓜也能猜想到，我已经神魂颠倒了。她终于懂得了我的心思，而且回送秋水一泓——要多甜美就有多甜美的一泓秋水——可我是怎么办呢？我羞愧难当地招认——就像一只蜗牛，冷冰冰地缩回来了，每一次秋波一瞬，都让我显得更冷，缩得更远；这一来，这位无辜的小可怜儿对自己的感觉也起了疑心，为自己闹的误会不胜惶惑，竟擗掇着她妈妈溜之乎也。

正是由于这样秉性乖张，我就得了个故作无情的令名，只有自己心里明白，这有多么冤枉。

我在炉边一把椅子上坐下来，是正对着我的房东走过去的那一把，为不显得冷场，我想伸手去摸摸那条大母狗，她已经离开了她那窝小崽儿，像狼一样偷偷溜到我的腿后面，撅着嘴巴，露出白牙，流着口水，准备咬我一口。

我的抚摸引得她从嗓子里发出一长串咆哮。

“你最好还是别理这条狗，”希思克利夫先生应和着狗的咆哮，发出一声嗥叫，还把脚在地上一跺，镇住了那条跃跃欲试的狗。“她还习惯，还没给宠坏——不是当宠物养的。”

然后他大步走向一个边门，又大叫一声：

“约瑟夫！”

约瑟夫在地窖深处隐隐约约地咕噜了几声，可是并没有要上来的样子，所以主人就下去找他，留下我一个人和这条凶恶的母狗面面相觑，还有那两条凶险狰狞、浑身粗毛的牧羊犬，他们和母狗一起对我的一举一动都严加提防。

我静静地坐着，还不想马上同他们那些獠牙打什么交道——可是我想他们不会懂得沉默也是一种侮辱，便对这三个狗东西挤眉弄眼，做起了鬼脸。这一下可糟了，不知是哪一副面相惹恼了那位女士，竟然让她暴跳如雷，直向我的膝盖猛扑过来。我把她一下扔了回去，又急忙把那张桌子拉过来，挡在我们中间。这一来更激怒了这整个的一窝蜂，六七条大大小小、老老少少四条腿的恶魔，从藏身之处

^① 引语仿自莎士比亚《第十二夜》中薇奥拉对自己热恋的公爵所说的话。

一下蹿了出来，扑向他们共同的目标。我感到他们专门攻击我的脚后跟和上衣下摆，于是我一方面使出了最大的劲，抡起拨火棍挡开那几条大狗，同时不得不高声叫喊，要这家子来人帮助重建和平。

希思克利夫先生和他那个仆人从通地窖的阶梯爬上来，那慢慢腾腾的样子令人恼火。我觉得他们就像平常一样，没有加快一分一秒，尽管壁炉这边狗群又咬又叫，闹得雷鸣电闪，风狂雨暴。

幸好一个人从厨房里赶出来先解了围。这是一个健壮的妇人，扎着长袍，光着胳膊，红光满面。她把煎锅当武器，抡着冲到我们中间，再加上大喊大叫，这场风暴就像变魔术似的一下子平息了，等到主人来到现场的时候，只剩下了她，胸脯仍然一起一伏地就像狂风过后的大海一般。

“真见鬼啦，怎么回事？”他瞪了我一眼问道。受到了这样的怠慢之后，又看到他这副神气，简直叫人难以忍受。

“真是见鬼啦！”我咕嘈起来。“就是那群魔鬼附体的猪^①也不会像你这些畜生这样凶神恶煞似的，先生。你兴许还会让一位生客跟一群老虎呆在一块儿呢！”

“不管是谁，只要什么也不去碰，他们是不会找他麻烦的，”他一边说，一边把推开了的那张桌子推回原位，还把一瓶酒摆在我面前，“这些狗保持警惕是尽职尽责。喝杯酒吧？”

“不喝，谢谢你。”

“没挨咬吧，你？”

“我要是挨上了，早给那个咬人的畜生打上戳子了。”

希思克利夫绷着的脸放松了，咧开嘴一笑。

“得啦，得啦，”他说，“你是慌了神儿啦，洛克伍德先生。来吧，喝点酒。这宅子里客人太金贵了，所以我和我养的那几条狗——我愿意坦白地说——都不大懂怎样待客了。祝你健康，先生！”

我鞠了一躬，并且也向他祝酒。这时我也渐渐悟出，为了那一群狗没有规矩就坐着憋气，未免太傻；再说我也不愿意让这个家伙再看

① 引自《新约·路加福音》第8章第32、33节，讲鬼附在一群猪身上，猪即闯下山崖冲到湖里淹死的故事。

着我幸灾乐祸；因为他的情绪往那方面转了。

他大概是出于深谋远虑，觉得得罪一位好房客未免愚蠢，说话也就不再那么简短生硬，删掉代名词和助动词，并且引出他认为我会有兴趣的话题，谈起我目前幽居的那个地方的长处和短处。

我觉得，他在我触及的这种话题上见解非常精明；而且在告辞回家以前，我已经给鼓动得主动提出明天再次拜访他了。

他显然不希望我再打扰。可我不管怎样还是要去。我觉得，同他一比我居然如此爱好交际，真是不可思议。

第二章

昨天下午雾气重重，天气寒冷。我很想把这段时光消磨在书房的壁炉边，不愿意跋涉穿过石楠草荒地和一片片泥淖，到呼啸山庄去。

然而等到吃过正餐（请注意：我是在十二点到一点之间吃正餐；这位女管家——同这所房子一起捎带租下来的一位就像主妇一般的太太——不能或者是不愿领会我的要求，给我在五点钟开饭^①），我怀着这个偷懒的打算上了楼，一进屋就看见一个女仆跪在那儿，身边放着好些刷子和煤桶，正在把一堆堆煤渣压在炉火上，扬得满屋都是讨厌的煤灰。这番景象让我只好立刻转身回来，戴上帽子，步行了四英里，来到希思克利夫的花园门口，这时刚好及时躲过了开头飘下来的鹅毛大雪。

在荒凉的小山包上，泥土结着黑霜变得生硬，寒气砭人肌骨，让我浑身哆嗦。我打不开链门，就跳了过去，跑过两边是桎杈横生的醋栗树的石板甬道，敲门求进，一直敲到指节疼痛，狗吠大作，也无人回应。

“这一家真可恶！”我心中不禁骂道，“你们这种天生来的刻薄怠慢，让你们活该与人老死不相往来。我起码还不至于大白天也把门锁上吧——我可不管了——我非进去不可！”

我既然下定了决心，就抓住门门，拼命摇晃。怪头怪脑的约瑟夫从粮仓的圆窗里探出头来。

“你干啥？”他大声叫道，“俺家老爷在羊圈，你要跟他说啥，打粮仓那头绕。”

① 正餐时间因地区和阶级而异，伦敦人通常比乡下人晚。此处女管家是仅依本地习惯行事。

“里边没人来开门吗？”我也对着他大声叫嚷。

“除太太，没人；就由着你骂到夜，她也不会开。”

“为什么？你就不能告诉她我是谁吗，嗯，约瑟夫？”

“关俺啥事？俺可管不着，”那个脑袋一边咕噜着，一边缩回去了。

雪开始越下越大。我抓住门把手，以图再试。这时一个没穿外衣、扛着干草叉的年轻人从后面场院里走出来。他招呼我跟着他走，穿过洗衣房和一块铺砌过的场地——那里有堆煤的小仓房、抽水机和鸽子棚——最后进入昨天接待我的那间又宽大、又暖和、又舒适的堂屋。

煤块、泥炭和木柴混在一起烧出的熊熊火光，照得人心神愉快；桌子已经摆好，只等端上丰盛的晚餐了，我很高兴看到桌旁那位“太太”，我以前从没想到，他家里还有这么一个人。

我鞠了一躬，站在那儿，心想她总会请我落座。她盯着我，把身子朝椅背上一靠，仍旧一动不动，一声不吭。

“风雪可真厉害，”我说道，“希思克利夫太太，你们家仆人偷懒，恐怕你们家的门也得跟着倒楣；我可是费了好大劲儿才让他们听见我在叫门。”

她就是不开口。我瞪着眼——她也瞪着眼。不管怎么说，反正她是把眼光定在我身上，神情冷淡，漠不关心，叫人格外局促不安。

“坐下，”那小伙子粗声粗气地说。“他马上就会来。”

我从命坐下，清了清嗓子，用朱诺^① 称呼那条恶狗，她在这再次见面之时居然摇晃起尾巴尖，屈尊表示与我相识。

“多漂亮的狗！”我又开腔了。“你有意把那些小狗崽分出去吗，太太？”

“他们可不是我的，”这位和气的的女主人说。可她说得比希思克利夫本人的答话还要令人反感。

“啊，原来你宠爱的东西在那儿！”我接下去又说，同时把身子转

① 朱诺，罗马神话中主神朱庇特的妻子之名，此处用来称呼房东家的母狗，表示友善。

向一个不大显眼的坐垫，上面好像满是猫之类的东西。

“宠爱那些东西才怪呢，”她轻蔑地批了一句。

真够丧气的，原来那是一堆死兔子——我又清了一下嗓子，向壁炉挪近一点，又议论起晚上的大雪。

“你根本就不应该出来，”她边说边起身，从壁炉架上够着两个彩绘的茶叶罐。

她原先坐的地方是背光的，此时我可就清清楚楚看出了她整个的形体容貌。她很苗条，显然未过少女时代：身段优美，那张端庄秀丽的小脸儿，我这辈子还无福一见：娇小玲珑，肤色白皙，发髻淡黄——倒不如说是金黄——松软地披散在她那纤细柔嫩的脖子上，一对明眸要是顾盼含情管保叫你难以招架；不过我这颗多情易感的心总算是福星高照，她这双秀目流露出来的只是介乎藐视一切和有点无可奈何的神色，让人看了只觉得别扭。

那些茶叶罐，她不大够得着，我活动了一下想帮帮她；她却突然转向我，那副神气就像守财奴看到谁想帮他数他的金币似的。

“我不要你帮忙，”她脱口而出。“我自己能拿得着。”

“请你原谅，”我急忙回答。

“是请你来喝茶的吗？”她一边要我回答，一边把围裙系在她整洁的黑长袍上，然后就站在那儿，把一匙子茶叶悬空举在茶壶口上。

“我很愿意喝杯茶，”我回答说。

“是请你来的吗？”她追问了一遍。

“不，”我半带微笑说，“你就是照理该请我的人呀。”

她把茶叶甩了回去，把匙子和所有东西都放回去，然后满脸不高兴地坐回原位。她眉头紧皱，孩子似地撇着下嘴唇，就要哭出来了。

与此同时，那个年轻人已经往自己身上披了一件褴褛不堪的上衣，在炉火前站直身子，居高临下斜着眼看着我，就像我们有尚未清算的不共戴天之仇。我渐渐疑惑起来，他究竟是不是仆人；他穿着粗劣，谈吐鄙俗，毫无能从希思克利夫先生和太太身上看得出来的那股神气劲儿。他那头厚密的棕色鬈发乱七八糟，从未修剪，脸腮上长满乱蓬蓬的胡子，双手像普通做苦活的工人一样变成了棕黑色；不过他的举止还是带点自由自在，甚至高人一等的神气，他对待这家的主妇